

(三)启动《全国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课题研究》,根据课题研究工作方案,各专业课题组完成了课题调研报告、台账设置,并组织了专家评审。上海建交委的市政工程、天津供热办的供热、浙江绍兴排水公司的排水、北京的轨道交通建设、河南住房和建设厅的污水处理、深圳城市管理科学研究院、沈阳环境卫生工程设计研究院和北京垃圾渣土管理处的环境卫生以及江苏扬州建设局的村镇建设等课题先后完成。课题的开展对全国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六、加快制度建设

针对机关管理的各个环节制定了相关制度和规定,逐步建立健全制度体系。2010年出台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办公设备(家具)配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所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公务用车配置和处置管理规程》。

七、“小金库”检查工作

深入开展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及部管行业协会、学会“小金库”治理“回头看”工作和社会团体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小金库”治理工作。住建部各部门全面开展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小金库”治理“回头看”工作,加强对“零申报”、“零问题”地区和部门的监督检查。认真开展社会团体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小金库”治理调研及摸底工作,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统一政策标准,落实对违法违规问题的处理处罚,做好对举报事项查处、跟踪、落实、保密和反馈工作,积极推进防治“小金库”长效机制建设,在此基础上,推广“小金库”治理工作经验,推动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计划财务与外事司供稿
管家林执笔)

铁路行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铁路行业财务会计工作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大力推进制度建设,科学筹措资金,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加强会计人才培养,强化会计基础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有力促进了铁路发展。

一、全力增收节支,提升经济效益

(一)优化运输组织,大力增运增收。通过大力开展市场营销,统筹运输资源,加强运输收入管理,努力实现运输收入大幅度增长。2010年,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16.76亿人,同比增长9.9%;全国铁路货运总发送量完成36.43亿吨,同比增长9.3%;全国铁路总换算周转量完成3640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9.9%。国家铁路及控股企业完成运输总收入4491亿元,同比增长18.7%,其中,旅客票价收入完成1345亿元,同比增长23.3%;货物运费收入完成1998亿元,

同比增长21.3%;其他收入完成495亿元,同比增长7.6%;铁路建设基金完成653亿元,同比增长11.6%。

(二)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大力节支降耗。一是大力推进运输组织、劳动组织改革,优化用工结构,规范用工管理,加强人工成本管理。二是优化调整机车能耗结构,节约能源消耗支出。三是优化设备的修程修制,加强委托外单位修理设备支出管理,加大修旧利废力度,降低修理支出。四是加强物资集中采购,积极推行物资公开招标,优化物资配送和调配,节约物资采购成本。

二、科学筹措资金,保障铁路现代化建设

(一)加大权益资金筹措力度,优化资本结构。一是通过合资建设铁路,吸引地方政府和其他企业直接投资。二是推进铁路企业股改上市,完成太原铁路局整体上市。三是积极推进既有合资铁路公司股权转让,京沪高铁部分股权转让顺利完成。

(二)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各种工具,节约筹资成本。通过发行债券,开展邮政专项融资、信托产品融资,大规模使用银行固定利率贷款,降低资金成本,全年综合利率水平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36%。

(三)加大资金集中力度,提高内源性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资金集中管理,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账户归集率分别为94%、93%、98%。同时,加大内部资金调剂,全路日均调剂资金余额1090亿元。

此外,通过严格执行大额资金使用制度,规范建设资金拨付程序,推进账户监管,加强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保证了大规模铁路建设资金需求。2010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427亿元,同比增长19.6%,其中,基本建设投资完成7075亿元,投产新线4908公里、复线3792公里、电气化铁路6030公里。截至年底,中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9.1万公里,居世界第二位。

三、加强机制建设,提高财会管理水平

(一)加强企业财会管理。一是强力推进财务集中管理,实现国家铁路企业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和实时监控。二是减少核算级次,在国家铁路运输企业取消三级以下核算机构。三是严格执行借款和担保管理办法,控制或有负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四是有序推进铁路大客户运输收入集中结算工作。

(二)加强建设财务管理。一是严格控制建设投资,对超概算、超合同的资金一律不予拨付。二是严格建设成本范围和开支标准,继续对建设单位管理费实行总量控制、预算管理。三是继续开展建设项目审价试点。四是开展销号建设项目专项清理,解决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编报不及时的问题。

(三)加强铁路行业清算管理。进一步完善铁路运输和服务清算办法,优化客货票据数据核对流程,强化对清算过程的控制,理顺和巩固国际铁路清算关系。

(四)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一是发布规范铁路企业国有产权转让方式的办法,进一步明确资产边界、规范股权投资和产权交易行为。二是全面开展国有产权登记工作,2010年

共办理产权登记4 869户。三是发布铁路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

(五)规范会计核算、会计报告。一是制定《铁路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各层面报表编制种类、时间、责任和工作要求,提高铁路企业会计信息质量。二是修订《铁路运输企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铁路运输企业成本费用管理核算规程》等制度。三是对铁路企业会计明细科目进行统一规范。

四、加强监督检查,强化责任追究

(一)继续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坚持“系统抓、抓系统”,分阶段、分步骤继续深入推进铁路系统社会团体和国有企业“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一是将铁道部所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社会团体全部纳入自查自纠范围,自查覆盖面达到100%,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自查单位6 223个。二是组织开展“小金库”重点检查工作,对5个所属企业进行重点检查。三是根据举报,组织4个检查组对5个所属企业进行专项检查。四是结合各单位自查自纠和重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并对2009年治理期间重点检查发现的“小金库”问题下达了处理决定,结合中央治理办做出的处理决定,督促相关单位规范整改到位。

(二)继续深入开展中介机构审计检查工作。一是继续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所属18个铁路局、3个专业运输公司、铁科院、铁三院、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等24个企业进行会计报表审计。二是组织对22个部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和学会、协会实施财经纪律执行情况检查,并下达处理决定,督促整改发现的问题。三是加大对中介机构审计监督的考核力度,通过对部分事务所进行严格质量责任追究,有效提高了事务所审计质量。四是继续实施同级审计部门对财会部门定期审计。铁道部直属各单位在积极配合上级及有关部门监督检查的同时,切实加强对其所属单位的检查和指导力度,并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所属企业进行会计报表审计。

(三)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一是组织开展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项目支出管理和收入规范管理专项治理工作,全面查找、分析和整改存在的突出问题,依法查处管理中的违规违纪行为。二是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与相关部门配合对建设单位专项治理自查及整改阶段工作进行督导,对部分建设项目进行执法监察。

五、加强会计人员管理,提高会计队伍素质

(一)严格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纪律。为进一步严肃考试纪律,2010年要求所有考场均安装摄像监控装置,对考试过程进行全程录像,并由监考人员将录像带回铁道部,对查看录像发现的违纪考生分别给予该科目考试成绩无效、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两年内不得参加考试等处理,对违纪严重的考点在全路进行通报批评。2010年,共有2 137人报名参加考试,实际参考人数为1 621人,通过考试人数为479人,通过率为29.54%。

(二)完善会计人员基础信息。开发网络版会计从业资格管理系统,使每个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均可登录查询、修改个人信息,办理业务申请,为实现会计人员信息实时变动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利用新系统上线运行之机,要求所有持证人员上报会计人员基础信息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对全路5万多名持证人员信息进行了重新核实,并健全了相关业务档案。

(三)加强继续教育管理。2010年,铁路系统共组织会计人员各类培训3.3万人次。一是组织高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11期、培训1 128人。聘请高校、财政部等有关专家进行授课,对学员建立严格的考勤、考核制度,组织学员结合工作实际进行讨论,撰写心得。二是组织初级电算化培训2 500人次,中级电算化培训1 428人次。组织初、中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2.5万人次,其他财会培训3 700人次。

(四)加强高级会计人员培养。一是积极组织参加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选拔考试,共组织37人参加考试,其中1人被录取。二是加快铁路高级财会骨干人才培养步伐,与厦门大学联合举办第五期全路高级财会骨干人才培训班,组织47人进行为期半年的强化培训,学习716个学时课程,参加13个讲座,进行专题调研,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三是继续与北京交通大学合作,开展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人员培养,组织参加2010年全国联考,录取41人。

(五)强化对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理。一是组织铁路局、专业运输公司总会计师、财务处长、收入处长对2010年工作进行述职。二是组织举办铁路高级财会人员研讨班,由铁道部相关领导做专题报告,42名部门负责人就完善内部控制、增收节支、加强建设财务管理和合资铁路公司管理等4个主题做专题发言,还聘请中介机构内控专家进行专题讲座,全路财会领导干部进行深入业务交流。三是深入推进运输站段总会计师配备工作,在主要站段配备总会计师201人,占应配备数的82%。

六、推进会计信息化建设,提高会计工作效率

一是组织推动会计核算V5.0、预算管理、物资管理、运输清算、会计从业资格管理系统的推广应用,强化系统完善、人员培训和统一技术支持工作,系统的适应性和稳定性得到加强,应用面进一步提升。二是重新修订发布了财务会计管理信息系统专项规划,并按照规划要求有序开展收入管理、大修预算、资金预算等系统开发和资本监管系统功能调整工作,积极参与和推进铁路电子支付平台建设。三是进一步加强财会信息化基础工作,结合资金安全风险评估,对安全管理工作中的权限管理、数据库安全管理、系统和数据备份等关键环节,按照等级保护的要求进行严格检查和落实。四是做好铁路财务人员掌握计算机能力考试更新考试科目的调整工作,下发新的题库,完成20期中级鉴定考试。

七、开展学术研讨活动,提高会计理论水平

一是各单位财务主管部门、会计学会积极组织课题研究,共组织课题研究118项,其中,中国铁道财会学会立项52项。二是各单位在财会刊物上发表论文1 600多篇,其中,

《铁道财会》出版15期,刊载论文390篇。三是开展2010年《铁道财会》全路优秀论文研讨活动,评出一等奖2篇、二等奖4篇、三等奖10篇及优秀奖39篇。四是向中国总会计师协会举办的2010年中国企业内部控制高层论坛征文推荐20篇优秀论文。五是编印财会信息交流12期。

(铁道部财务司供稿 王卫星执笔)

交通运输行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交通运输行业财务工作以服务交通运输业又好又快发展为中心,从资金筹措、财务管理、审计监督、财税改革和制度建设等方面入手,为交通运输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效资金保障。

一、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加强费收征管工作

(一)加强协调沟通,拓宽融资渠道。面对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养护的巨大资金需求和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可持续发展需要,交通运输部除科学使用各种交通运输专项资金外,还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协调沟通,积极引入信贷资金参与交通运输事业发展。长期以来,与国家开发银行、国有四大商业银行等9家金融机构有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相关金融机构为交通运输事业提供了包括信贷资金在内的多种金融支持。2010年,为解决内河建设资金来源,交通运输部组织安徽等14个省(市)交通运输厅、部分部属单位与中国工商银行参加了内河航运发展金融合作座谈会,为促进内河建设发展拓宽了融资渠道。

(二)加强征收管理,稳定费收来源。2010年交通运输行业坚持征管与稽查并重,严格依法征费,进一步规范征收管理行为,确保各类收费应收尽收,及时入库,保持交通费收总额平稳增长。同时,坚决治理查处乱收费行为,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2010年,交通运输部加强港口建设费征管工作,加大清欠力度,取得了较好效果。

(三)立足长远发展,加强融资研讨。面对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后交通运输筹融资的新局面,组织召开交通运输行业财务工作座谈会,对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后的筹融资问题进行研究和探讨,特别是针对改革后交通运输行业融资平台的管理和促进普通公路持续健康发展的融资机制开展深入探讨,起到了凝聚行业共识、谋划长远大计的良好作用。

二、抓好预算管理工作,推进交通事业发展

(一)推进制度建设,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一是为促使交通运输行业预算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提升交通运输部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印发《交通运输部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实施意见》、《交通运输部部门预算编制规程(暂行)》、《交通运输部项目支出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预算管理规章制度。二是为保证交通运输专项资金的使用管

理更加有章可循,协调财政部制定《车辆购置税用于交通重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江干线船型标准化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此外,及时公开部门预算相关信息,并制定《交通运输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规程》,从制度层面建立了预算公开的责任机制。

(二)强化预算执行,发挥资金效益。一是加强沟通联系,督促有关单位办理资金申请,及时向财政部报送用款计划,对于水毁、灾后重建等特殊项目,做到随时办理请款。二是联合财政部开展对重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调研工作,研究提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的措施。三是建立预算执行的分析和通报机制,按月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定期对各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并实行预算执行督查机制,对预算执行较差的单位,结合调研等工作,上门了解情况,进行预算执行督查。四是在做好决算汇编编报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决算数据的分析工作,起草了《关于2009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深入挖掘决算数据反映出来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改进预算编制水平,提高预算执行率。五是从制度层面提高预算执行、决算编制水平,印发《交通运输部预算执行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审规定》等规章制度。2010年,交通运输部在全国150多个中央预算执行单位中的预算执行率居前50名内,按时、高质量地编报了年度部门决算、基本建设支出决算、港口建设费决算等多套决算。

三、强化审计监督管理,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一)加强检查治理,提高资金监管水平。为提高资金监管水平,交通运输部对相关单位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在自查自纠方面,组织部机关、部属单位和港口建设费代征代管单位开展了2009年预算执行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并及时向审计署报送了自查自纠专题报告;组织完成部属单位、部管社团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服务性收费和社会团体收费情况自查。在“小金库”治理方面,完善预防“小金库”长效机制,召开治理“小金库”工作阶段性总结及开展财经纪律教育活动动员部署会;组织部机关和部属单位“回头看”工作,及时向中央报送“五查五看”总结报告和“小金库”工作总结报告,开展了部属单位和部管社团管理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小金库”治理工作。在其他方面,开展了部属相关单位原任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出具了审计意见;组织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2009年、2010年列入公路、水运建设计划的重点项目和2009年度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中央补助资金的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审计检查;组织开展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协调完成了预算执行审计征求意见的反馈工作。

(二)开展学习教育,筑牢资金安全防线。为筑牢资金安全防线,交通运输部不仅从制度层面对资金管理进行规范,用专项治理方式对资金管理进行检查,还运用教育座谈等方式提高干部职工依法理财意识。一是召开了2010年交通运输审计工作座谈会,全面总结“十一五”交通运输审计